

# 从《徙泽记》考论黄道周三移其居始末

张哲民

(东山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福建漳州 363401)

[摘要] 黄道周移居漳浦东皋草庐后, 撰《徙泽记》自述早年三移其居, 包括期间复游广东的经历。三移其居即从铜山老家渡海过江移居顿坑山林, 又从顿坑山林渡江侨居漳浦县城等地。黄道周《徙泽记》用典深奥、文字晦涩, 其所述经历以往很难辨析厘清, 随着黄道周在渔鼓溪顿坑、在灵通山教读等史迹获得考证, 结合相关文献, 从《徙泽记》考论出黄道周三移其居的始末: 黄道周父亲青原公时发生族人之难, 导致黄道周全家移居渔鼓溪顿坑, 不久青原公在顿坑去世, 俟青原公丧礼期满, 兄长黄道琛返归铜山故里, 黄道周奉母侨居漳浦东皋。同时, 对黄道周复游广东所历的越王山、天子山、大庾岭及东江、北江等地进行辨析。

[关键词] 黄道周; 铜山; 顿坑; 漳浦; 《徙泽记》

[中图分类号] B 248.9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889X (2020) 03-0030-08

明末理学大师、抗清忠臣黄道周万历十三年(1585)二月九日出生于镇海卫铜山所之东门(俗称菜园仔底)。黄道周文章、风节高于天下, 其学术思想及文化研究自清初以来一直为学界所重视。由于黄道周早期详确资料不多, 关于其25岁为何要移居漳浦, 又是如何移居, 有何历史背景, 长期以来困惑着学界, 尚未见有系统论述, 多持黄道周直接从铜山迁居漳浦的观点。近年来, 笔者在云霄县乌山北麓顿坑村考察黄道周史迹, 证实这里即当年黄道周全家隐居的渔鼓溪之顿坑(详见拙文《黄道周之渔鼓溪顿坑考》<sup>[1]</sup>); 结合黄道周24岁时请张燮为母亲所作《黄母陈孺人生传》, 对黄道周移居漳浦东皋后所作《徙泽记》一文进行考辨, 获得黄道周从铜山移居顿坑, 再从顿坑移居漳浦的有力证据及具体过程, 厘清黄道周21—25岁经历的族人之难、复游广东、移居顿坑、侨居漳浦等行迹。黄道周早年这段经历正如《徙泽记》篇尾所述: “计吾生世, 稍有知识, 未二十载, 三移其居。”<sup>[2]1055</sup>关于黄道周三移其居论断, 侯真平教授认为: “三移其居, 可以确定的是万历三十四年(1606)因避族人之难而迁居铜山渔鼓溪顿坑, 和本年移居漳浦县城; 还可能指本年秋后从

县城租房中迁至东郭自筑新宅。”<sup>[3]</sup>笔者发现所谓“三移其居”实际上是黄道周在母亲的带领下, 先从铜山老家移居顿坑山林、再奉母由顿坑山林侨居漳浦东皋的历程, 诚为明朝版“黄母三迁”。刘向《列女传·邹孟轲母》: “号孟母。其舍近墓。孟子之少也, 嬉游为墓间之事, 踊跃筑埋。孟母曰: ‘此非吾所以居处子也。’乃去, 舍市傍。其嬉戏为贾人衒卖之事。孟母又曰: ‘此非吾所以居处子也。’复徙舍学宫之傍。其嬉游乃设俎豆, 揖让进退。孟母曰: ‘真可以居吾子矣。’遂居之。”<sup>[4]</sup>孟母三迁, 指孟母在“墓地附近、市集旁边、学宫旁边”等三个居住地迁居, 并非实指迁了三次家宅。按照“孟母三迁”逻辑, 黄母带领黄道周“三移其居”当指在铜山老家、顿坑山林、漳浦东皋等三地迁居, 每次移居时间与空间均有较长的距离; 侯教授认为第二次移居是从顿坑到漳浦县城内租房, 笔者以为这只是移居漳浦东皋的短期过渡, 时间只有数月, 不应计在“三移其居”之内。黄道周“三移其居”经历, 既是一场痛苦磨难, 也是一段有益历练, 对其日后形成博学多雅的学行极具影响。本文以《徙泽记》所述族人之难、复游广东、移居顿坑、侨居漳浦等行迹为重点, 对黄

[收稿日期] 2019-10-12

[作者简介] 张哲民(1971—), 男, 福建东山人, 主要从事闽南文化研究。

道周“三移其居”始末及历史背景进行考论。

## 一、黄道周父亲在铜山老家发生族人之难

黄道周全家之所以移居顿坑，源于万历三十三年（1605）青原公发生的一场族人之难。关于族人之难，黄道周非常忌讳，其著述罕有提及，很难获悉详情，但从《徙泽记》及《黄母陈孺人生传》可窥探若干细节。

1. 其他文献有关族人之难的记载。《庄谱》万历三十三年（1605），先生年二十有一：“盖是岁青原公有族人之难云。”<sup>[5]83</sup>《洪谱》万历三十四年（1606），黄子二十有二岁：“自是移其家于渔鼓溪之上，避族人之难也。”<sup>[6]4</sup>两谱分别记载黄道周21岁此年，父亲青原公发生了族人之难，22岁全家移居渔鼓溪之顿坑是为了避族人之难，然具体过程并无详载。张燮《黄母陈孺人生传》记述族人之难最为详实：“翁老而谢屐齿，会族人与他豪搆词连翁，虎冠叩门良苦。孺人私计，子云氏不云乎？‘鸿飞冥冥，弋人何慕’，乃谋徙空山，伐木驾屋，比于庞氏之鹿门而终老焉。”<sup>[7]633</sup>这段话当张燮闻黄道周所述，原来青原公年纪大了，不再出门远游，刚好此时族内有宗亲与当地一户有钱有势人家因结怨引起官司诉讼，青原公受到牵连，导致凶恶残暴之人频繁上门恐吓。黄母暗下权衡，决定远徙顿坑，全身避害，只可惜张燮（别号霏云主人）为保密隐私而没详记过程。东山县铜陵镇关隘顶黄氏族亲收藏一本以《铜山东门黄氏祖谱》续修而成的《启裕派黄氏世系家谱》（以下简称《家谱》），里面载有很多鲜为人知的黄道周早期资料。《家谱》编于清乾隆年间，所袭《铜山东门黄氏祖谱》编修时间更早，可信度甚高。《家谱》记载：“青原公因与次房有隙，移驻顿坑，改名遯耕。”<sup>[8]13</sup>综合上述文献，族人之难的发生缘由是东门黄氏次房有个族亲与“他豪搆词”，连累到青原公，于是“虎冠叩门良苦”，青原公因此与次房“有隙”，最终导致全家搬离铜山，移居顿坑。青原公为东门黄氏五世、其父黄世懋系独丁，其祖黄宗德为三世次房，其曾祖黄廷尧为二世三房，故可推与青原公“有隙”的族人乃东

门黄氏二世次房黄廷贵派下的族亲。

2. 《徙泽记》所述族人之难辨析。《徙泽记》用典故隐喻族人之难：“迨夫太阴处火之年，中谷有蕓之岁，其德背寅，其刑在申，鹊废巢而反风，燕恶艾而更垒。兢兢者震惊之言，哓哓者风雨之音，尚契我龟，曰获尔土，既莫足与为美，犹睠怀乎此都也！”<sup>[2]1053</sup>辨析这段典故可获三条信息：

其一是族人之难发生于乙巳年（1605）。“太阴处火之年”，太阴即太岁别称，属火年份有蛇、马年；“其德背寅，其刑在申”乃地支三刑理论的要义，据万明英《三命通会》：“三刑生于二合，亦如六害生于六合之义。如甲子辰三合加寅卯辰三位，则申刑寅，子刑卯，辰见辰自刑；寅午戌加巳午未，则寅刑巳，午见午自刑，戌刑未；巳酉丑加申酉戌，则巳刑申，酉见酉自刑，丑刑戌。”<sup>[9]</sup>巳的运行规律正处于“背寅刑申”，即“寅刑巳、巳刑申”，可断该年地支为巳，即蛇年。以黄道周年龄段分析，族人之难发生时间为万历三十三年（1605），时黄道周21岁。“中谷歌蕓之岁”，借用《诗经·国风·中谷有蕓》<sup>[10]214</sup>典故，指出这一年充满痛苦、悲伤、愤怒，是凶年谨岁。

其二是虎冠者强占房屋土地。“鹊废巢而反风，燕恶艾而更垒”，典出“鸠占鹊巢”“燕恶艾而弃巢”两个成语，隐喻外恶势力要强占自家巢穴，主人只好废巢逃走，择地更筑新巢。“兢兢者震惊之口，哓哓者风雨之音”，正是《黄母陈孺人生传》所述“虎冠叩门良苦”，外恶势力入侵家里，大声恐吓而令人震惊的场面。

其三是青原公委屈受辱。“尚契我龟，曰获尔土”，典出《诗经·大雅·绵》：“爰契我龟，曰止曰时。”<sup>[10]370</sup>指出外恶势力通过占卜，要强占自家房屋土地，结果如黄道周所叹：“既莫足与为美，犹睠怀乎此都也！”父亲受族人之难牵连，“他豪”派遣“虎冠者”上门强占其房屋土地，这对本来贫困不堪的黄家更是雪上加霜。

3. 发生族人之难原因分析。结合《乞言自序状》及关隘顶《家谱》记载，可辨析两个与族人之难有关的因素：

其一，与青原公任侠的性格有关。《乞言自序状》记载青原公：“颇喜任侠，时训练族人，

以田畴、逢萌自命。神宗初年,天下升平,乃焚所为铃韬书,抑事儒生。乡里及族人有争竞十数年不解者,公出一言剖之立已;即不已,郡县檄下,终得公言乃平。”<sup>[11]350</sup>正是青原公有喜欢打抱不平、为别人排难解纷的性格,次房宗亲与乡里有钱有势的大户人家结怨,引起诉讼,他参与其中,于是受到牵连。

其二,东门黄氏次房家境殷实。关隘顶《家谱》二世次房:“荣济公,讳廷贵,幼名和,生二子,长宗能、次宗扬。妣方氏,合葬于东坑大路边龙舌山下,坟后园一坵、右边园一坵、坟前路边园一坵、打铁尾菜园一坵、城内城隍庙边菜园一所。”<sup>[8]8</sup>《家谱》独记次房有多处田园,可见其当时的富庶程度。《乞言自序状》宗德公:“诸从兄弟皆繁富自豪,公独澹然缁袍不耻。常谓诸昆曰:‘吾遗安公子也,先人贻女以佚,独贻我以安,吾安能与若辈争裘马之路乎?’常面折人之过,人亦不憾,称之曰:东门懋公云。”<sup>[11]349</sup>亦证东门黄氏发展到第三世,大部分很富有,东山县铜陵关帝庙太子亭门梁背面镌刻“明正德己巳年,绅耆士吴子约、黄宗继、方廷元、游日初、黄宗能、方肃敏、方体扬、林道济、唐孟岳、武守为九月吉日募众鼎建”,黄宗继即东门黄氏长房长子,黄宗能即东门黄氏次房长子,他们牵头募建关王庙,反映出当时已具有一定经济实力。

## 二、黄道周在发生族人之难当年复游广东辨析

万历三十三年(1605),黄道周在铜山老家经历了族人之难,度过一段如履薄冰的紧张日子。当年秋季,黄道周告别父母,第二次前往广东游历。

1. 从《粤东舟中四章》辨析黄道周复游广东时间。此行黄道周作有《粤东舟中四章》<sup>[12]</sup>,王文径《黄漳浦文集》注明作于万历乙巳年(1605),诗文四章如下:

粤东无霜气,牵舟亦自寒。  
流烟长夹岸,薄雾数迷湍。  
宿鸟坠枝白,啼鹧坐叶丹。  
路难已如此,引醉下危滩。

云树乡关远,孤帆逐夜征。  
回溪千意急,下濑一身轻。  
猿近人家少,月当鸟道清。  
谁云不寂历,耐可告平生。

溪流行不极,村区各依然。  
日落双星出,风来西岸悬。  
沙平知雁迹,天阔见人烟。  
漂泊浮萍事,滂澜忆往年。

世情知泛泛,生计此浮沉。  
山旷樵人少,天寒江水深。  
相逢多白首,慷慨寡黄金。  
千里云中翼,翛然鸿鹄心。

从四章律诗辨析,可获三条信息:一是本诗作于出发途中。粤东在明朝除指潮州府,也包括惠州府,黄道周为韩日瓚父亲韩鸣凤撰《韩海罗碑》,称韩鸣凤“东粤博罗人,吾师若海韩先生之父也”<sup>[13]</sup>即可为证。第二首诗中“云树乡关远,孤帆逐夜征”,黄道周正在前行途中,有“乡关逾远”的意境;第四首诗中“千里云中翼,翛然鸿鹄心”,则有志在远方的豪迈,可断四章五律皆为出发途中所作,且从“引醉下危滩”“下濑一身轻”诗句判断乃顺流行舟,是在出发途中的潮州府梅潭河上或惠州府东江上。二是复游广东时间在秋季。第一首诗中有“粤水无霜气,牵舟亦自寒”,第四首诗中有“山旷樵人少,天寒江水深”,皆描写江中秋天景象,可为证。三是黄道周独自复游广东。第二首诗中有“谁云不寂历,耐可告平生”,可为证。

2. 从《徙泽记》辨析黄道周复游广东行迹。黄道周文中所述的旅游路线,长期以来颇为费解:“然且分恋庭闱,割别亲爱,北揖大王之峰,南历天子之障,西踰五军之岭,东涉二女之江,还射的之舟,出寻撞之道,蹉跎四顾,不自悲其寥落也。信一往之有情,亦不知其何心。”<sup>[2]1054</sup>显然黄道周复游广东路线不短,地点不少,重点在于六个关键词:

其一,“北揖大王之峰”。广东并没有大王峰这个地名,稽考明之前广东历代王公,南越王赵佗最为著名,且黄道周出发途中正行舟东江,由此可推黄道周首先“北揖”的大王之峰应是明朝惠州府永安县(今河源市紫金县)越王山。

该山位于古竹镇，毗邻东江，相传西汉南越王赵佗在此山登高面壁铭志称王。越王山属于丹霞地貌，主峰在数十座石山簇拥之中，险峻秀美，也称大王之峰，正位于黄道周广东之旅的北方。

其二，“南历天子之障”。明朝广州府清远县（今清远市清城区）有天子山，位于北江南岸。相传南宋少帝昺被元兵追赶，途经此地，守山暂避，在陆秀夫、文天祥等护卫下，与元兵浴血抗战，后此山遂称天子山。障，指在险要处用以防抗寇盗而筑的小城，天子之障即指宋帝昺当年在清远天子山筑城守山之地，此处正位于黄道周广东之旅的南边。

其三，“西踰五军之岭”。五岭，原指在湖南、江西、广西和广东北部交界处的越城岭、都庞岭、萌渚岭、骑田岭、大庾岭，是南岭的主要构成，为秦汉早期南下行军的五个军事战略要塞，也称五军之岭。《庄谱》本年：“复游于粤，数月而还。”<sup>[5]183</sup>从数月的时间分析，黄道周所踰“五军之岭”当只翻越广东与江西交界的大庾一岭。大庾岭上的梅关是南中国的重要关塞，著名的风景名胜，位于南雄府保昌县（今南雄市），也是黄道周广东之旅的最西端。黄道周感叹“西踰五军之岭”，正是越过大庾岭的梅关。

其四，“东涉二女之江”。《淮南子·地形训》：“土地各以其类生，是故山气多男，泽气多女。”<sup>[14]</sup>细稽黄道周所辑大王之峰、所历天子之障、所踰五军之岭皆在东江、北江之畔，二江皆为珠江干流，支流密布，泽气繁多，即为二女之江，且《徙泽记》篇首：“厖通之泽，查枒其中，引吭于昆，泄尾于海。”<sup>[2]1053</sup>东江与北江正符合。由此可断，黄道周“东涉二女之江”即指渡过东江与北江，其复游广东之旅正是从东江顺流而下，渡过广州府的珠江口，再溯北江而上，所涉二江联接处珠江口正处于黄道周复游广东之旅的最东边。

其五，“还射的之舟”。即黄道周上岸游历之后，回到如飞箭似的快舟，继续行程，当指此处乃顺流且落差大，船速极快。

其六，“出寻橦之道”。指黄道周走出用悬索挂筒渡江的峡谷。度索寻橦是过去一种渡河方法，张岱《夜航船》：“寻橦者，植两木于两岸，以绳贯其中，上有一木筒，所谓橦也。人缚筒

上，以手缘索而进，以达彼岸，有人解之，所谓寻橦也。”<sup>[15]</sup>可见黄道周复游广东，除乘舟于江之外，尚有寻橦渡江方式。

古人出行以水路为主，黄道周《徙泽记》主题即徙于泽。综合《粤东舟中四章》及《徙泽记》所述，可推黄道周复游广东之旅：从铜山出发，经顿坑至平和九峰，在九峰和头溪（今梅潭河）乘船至潮州府大埔县三河坝，换航溯流梅溪至程乡县（今梅州市）；下船经闽粤官道陆行至惠州府龙川县，在龙川江（今东江）乘船顺流经河源至永安县（今紫金县），游览越王山，北揖大王之峰；再顺流经博罗至珠江口，从珠江口进入溱水（今北江），溯江而上，完成东涉二女之江；船行至广州府清远县，上岸游历天子山，即南历天子之障；继续溯江而上经韶州府（今韶关市）至南雄府，登上大庾岭，越过梅关，完成西踰五军之岭，返程。

3. 黄道周复游广东目的。复游广东无疑是黄道周在首游广东基础上，又进行一次意义重大的游学实践。黄道周为何要选在这个时间、游历这些地方并非偶然，而是与下面若干因素有关。

其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需要。古人重视读万卷书、行万里路，黄道周5岁入读社学，8岁随兄至顿坑耕读，《洪谱》万历二十年（1594），黄子八岁：“求之六经，遂尽六经之意，三年而能属文。”<sup>[6]2</sup>黄道周14—16岁首游广东，尽阅韩大夫府中所藏书籍，游归发篋诸稿皆诗赋，受到青原公斥责后，遂焚其稿，更习举子业；18岁创作首部易学著作《易畴象》，19岁在范村寨教家塾，20岁又在灵通岩研读易经，以及学习《淮南子》《山海经》《水经注》等天文地理著作，向往广东珠江、韩江、南岭等名山大川则在情理之中。

其二，论治王道的思想不断成熟。黄道周治学走向成熟的一个体现，就是在青年时期已能思考王道之治且积极上书。黄道周19岁开始向有司献策论治王道，《续离骚》自注本年“秋，书干藩臬，不遇”<sup>[5]82</sup>，《洪谱》本年：“秋七月，子献时事策以干藩臬，不用而去。”<sup>[6]4</sup>皆可证。黄道周20岁继续上书，《续离骚》自注“春，欲诣阙上大理通书，不果”<sup>[5]82</sup>，《洪谱》该年：“春，欲往阙下上书，不果。夫子知王道难行

也。河汾二十而学成,慨然有济苍生之心,游长安,上书文帝,谈王道也,召入见而不用。伊川二十学成,慨然念苍生,游京师,上书仁宗,亦以谈王道也,乞召见不报。夫子知王道之难行也。况欲以白衣之士,一旦出蓬户,谈非常之功,动明主乎。”<sup>[6]4</sup>连续两年向上献策论治王道,虽然无果,但无疑可证这个时期的黄道周,论治王道兴趣浓厚、思想开始成熟,故复游广东会选择南越王赵佗的大王之峰、宋帝昺守山避难的天子之障、梅关军事要塞的五军之岭等与历史关联的古迹名胜作为旅游目的地。

其三,黄道周“髫年即有四方之志”。黄道周已有首游广东经验,对广东历史地理相当熟悉。然黄道周此次游历路途之远、地点之广,究竟游历哪些地方,令后人颇为费解,以致《庄谱》本年在引载《徙泽记》关于复游于粤的记述后,庄氏禁不住疑惑:“先生一时游历,未必及此,盖命笔所至,随并举之,不专在是年也。”<sup>[5]83</sup>以黄道周自幼磊落、不流俗的秉性,岂会有“未必及此”“随并举之”的习气?!黄道周作《徙泽记》目的在于自述至25岁已三移其居,亦记期间其在水泽迁徙的经历,当不会“随并举之”。

### 三、黄道周全家移居第二个居住地——渔鼓溪顿坑

黄道周复游广东数月,当年冬回到铜山老家。次年春,由于族人之难的持续影响,日子更加紧张窘迫。黄母决定走为上策,全家移居渔鼓溪顿坑避难,与早在那里教书的黄道琛会合。

1. 黄道周移居顿坑行迹辨析。《徙泽记》所述移居顿坑:“夫物不希贵,情不昵暱,而且夕相遇,耳目狎习,即山川之丽,无甬于世,犹或厌之,而况于人乎?于是亦轻其乡,与俗同心,时岁柔兆,二月得乙,日加于丑,太阴居后。卜横内庚,则鸟焚其巢;墨首外仰,则鸿渐得桷。乃束生刍,爰托幽谷,虽轻别者达士之心,而远去者亦众口之故。夫石砺齿则已磷,泉盥耳则不清。人非麋鹿之群,门无龙蛇之字,而强负白首,幽触歪树,入林祈深,穴土祈密。月明在地,则闻提壶之歌;虹流在天,则伤走马之引。异方之声,入耳坠目,虽迫处此,岂得已

哉?”<sup>[2]1054</sup>结合《徙泽记》与其他文献,可获三条移居顿坑的信息:

其一,离开铜山的时间。移居时间为“时岁兆柔,二月得乙,日加于丑,太阴居后”。《尔雅·释天》:“太岁在丙曰兆柔。”<sup>[16]393</sup>可得该年为万历三十四年(1606);“二月得乙”,二月为卯月,故其月为乙卯;“日加于丑”,二月属丑的日子,查方诗铭、方小芬编著《中国史历日与中西历日对照表》<sup>[17]</sup>,有初二辛丑日、十四癸丑日、廿六乙丑日,从“太阴居后”,即月亮居后半月判断,离铜之日当为廿六乙丑日,由此可断黄道周全家离开铜山、移居顿坑的时间为万历三十四年(1606)二月廿六日。

其二,离开铜山的行迹。万历三十四年(1606),黄道周全家不得不背井离乡,极其痛苦。“卜横内庚”,隐喻占卜到不好之签,兆示家里会有内变;“鸟焚其巢”,出自《易经》旅卦第六爻,爻辞:“上九。鸟焚其巢,旅人先笑后号咷;丧牛于易,凶。”<sup>[18]</sup>黄道周游归不久,就要离开自己的老家,心情正是从旅游的愉悦转变为别乡的痛楚。张燮《黄母陈孺人生传》记述:“乃谋徙空山,伐木驾屋,比于庞氏之鹿门而终老焉。”<sup>[7]633</sup>《乞言自序状》亦记此事:“晚年,家益贫,谋入山就伯兄躬耕,诸邻女老嫗孺妇子攀号者累日,或送至数十里乃返。”<sup>[11]351</sup>从两份文献可见,黄母在族人之难后,决意全家远徙顿坑避难。铜山至云霄漳江的水路交通,主要有两个渡口,近的是铜陵澳雅头渡,稍远有二十里外的古港渡。邻里妇媪与黄母感情深厚,离别时有的甚至还送到数十里外的古港渡上船。全家乘潮仔船至云霄渡,换乘内山船至下河渡,直至渔鼓溪顿坑。

其三,隐居顿坑的情景。《徙泽记》记述黄道周一家初到顿坑:“强负白首,幽触歪树,入林祈深,穴土祈密。月明在地,则闻提壶之歌;虹流在天,则伤走马之引。异方之声,入耳坠目。”<sup>[2]1054</sup>黄道周所举“鸿渐于桷”“乃束生刍,爰托幽谷”“枕流漱石”“走马之引”等,全是隐喻归隐山林的典故。《续离骚》:“鑿白石以为岩兮,爰遯乎窳窳之宫也。”<sup>[19]1720</sup>即述全家隐居之事。移居顿坑后,兄弟俩伐木构屋,种花植木,隐居苦读。《洪谱》三十四年(1606),黄

子二十有二岁：“子亦不复远游矣，始卜筑于此为精舍，杂树芙蓉、丹荔、龙目、修竹以居，然日益贫寂，而益读书不衰。”<sup>[6]4</sup>《庄谱》万历三十四年（1606），先生年二十有二：“于是先生更筑小隐，引水为池，杂树丹荔、龙目、榛栗诸果。”<sup>[5]84</sup>两个传谱皆记兄弟俩在顿坑建筑新房子，顿坑遂成为黄道周第二个居住地。

2. 青原公赍志而没于顿坑。青原公隐居顿坑不久，终因郁郁寡欢，次年四月逝于顿坑。张燮《黄母陈孺人生传》：“而翁竟赍志没，不及覩参玄之羊角以徙溟也。”<sup>[7]633</sup>关隘顶《家谱》记载此事更详：“因与次房有隙，移驻顿坑，改名遯耕。丁未年正月，公步出山间，日晡困倦，假寐案上，梦一人跪递文书曰：‘要请国公上任。’惊寤而起，谓匪石曰：‘吾梦如此，终矣。’遗命，葬遯耕后，匪石复故里，石斋公移寓浦邑东郊。”<sup>[8]14</sup>关于青原公去世的窘境，黄道周《续离骚》自序：“不能自具殓殓，酬意万一。”<sup>[19]1710</sup>《庄谱》本年：“又闻先生当父歿，远告诸友，得数金，号哭奔驰，且踊且仆，中途忽遗其金，行十余里乃觉。悲伤恹恹，复还寻觅。有野人得所遗金，守之不去，曰：‘此必向者孝子所遗也。’俄而先生至，呼号抢地。野人曰：‘金幸在此，老夫懼所需之亟也，故踰于于此，以须君来耳。’悉授所遗金。先生于是捧野老令坐，拜谢而去。”<sup>[5]84</sup>《洪谱》本年：“念其亲恹恹未能自直，负奇以死。又值艰难，委命于空山，亲戚乖离，无以自振，穷至不能为丧。”<sup>[6]4</sup>皆记青原公客死异乡的困境，最终黄道周得朋友赠金，葬青原公于顿坑山林，直至18年后移葬漳浦北山。

3. 黄道周在顿坑若干史实。云霄县下河乡顿坑村现有一百多户，四五百多人。顿坑并没有排斥外来的黄氏一家，黄道周与淳朴的顿坑结下深厚感情，该村至今尚存很多史迹与民间传说，略举四例为证：

其一，顿坑尚有黄道周“学地”遗址。顿坑村后山有一片平地，一亩见方，四周草木葱葱，种满荔枝、龙眼、红椎等，随机抽查，村民皆知是石斋公的“学地”，相传当年黄氏兄弟俩在这里教私塾。“学地”即学田，以其地租收入供学校、书院用费。据顿坑59岁村民吴海炎介

绍，老一辈代代口传以前村里族长董大望聘请黄道周兄弟来村里的私学教书。

其二，黄道周为宅兜庙题匾。宅兜村与顿坑村隔渔鼓溪而相望，清嘉庆《云霄厅志·名迹》载宅兜庙里有黄道周亲笔题匾：“在十二牌保，建自前明，祀唐陈将军，阁部石斋黄公尝避雨其中，为书‘奕代瞻依’四字匾额，后庙毁，匾埋土中，及国朝重兴，廓清浮土，匾木已朽，而字迹不灭。”<sup>[20]</sup>《云霄厅志》修编年代距离黄道周在顿坑生活年代仅隔一百多年，所述可信。黄道周在渔鼓溪畔访友，山雨瞬至，常避雨宅兜庙，后应村民提请，为宅兜庙题匾。

其三，黄道周与大兄在顿坑山上读易遇到老虎。黄道周随父母隐居山林后，不再出外远游，日子虽然过得更加贫寂，但得以专心致志读书，以研易尤甚。《洪谱》记载黄道周移居顿坑当年一件奇事：“常与其兄讲《易》大石上，有虎出其下，因谓之曰：‘吾兄弟在此谈经，尔亦来听耶？’虎乃弭伏而去。”<sup>[6]4</sup>此记貌似神话，实则有其现实性。顿坑位于广袤的乌山山脉之中，植被丰富，动物繁多，云霄乌山自古以来多有老虎出没的记载及传闻，黄道周兄弟俩在顿坑山上读书遇到老虎不足为奇。

其四，黄道周在顿坑有一个好友兴仲。拙文《黄道周父亲青原公逝于顿坑考》<sup>[21]</sup>同时考辨黄道周二十九岁曾重回顿坑出省旧居，黄道周作有五言古诗《癸丑春渡江出省旧居甫数日生平所爱强半分袂兴仲犹待仆至心言为别如复千里言辞不及执手悲猿枪鹤何能为怀灯下作诗拟黄鹤远别虽非其类情见乎词矣》<sup>[22]</sup>，即记此行。虽不详诗中好友“兴仲”之姓氏，但从黄道周自序可辨，俩人感情极为真挚。

#### 四、黄道周奉母移居第三个居住地——漳浦东阜

万历三十七年（1609），黄道周兄弟俩在顿坑服阙，在母亲的鼓励下隐而复出。兄长黄道琛携家眷返归铜山故里，黄道周则奉母侨居漳浦。

1. 黄道周奉母移居漳浦原因分析。《徙泽记》关于黄道周侨居漳浦：“既而蚊使夔怜，人与鬼妒，舟在泽而尚移，龙挂网而焉诉，叙此离

则有摇木之风,计生存则有及榆之日,将猿鹤谢怨于王孙,烟霞解痾于竖子。于是屠维作噩,日月俱合,独掖老母,外托人国。伯达断情于华阴,仲翔寄家于蛮服,鸱飞在原,鸿鸣在泽。虽得雌得雄,未辨出世之心,而匪兕匪虎,各深在野之感矣。嗟乎!陪京泝伊,前郊后市,西有禁营,右有明堂,见城郭之嵯峨,人物之佼好,此亦安仁之所湛,而闲居之所乐也。”<sup>[2]1055</sup>结合《徙泽记》及有关文献,辨析黄道周奉母移居漳浦主要有三个因素:

其一是黄道周在科举路上深得漳浦县令黄应举赏识。黄道周移居顿坑当年秋,继续上书王道之治,“再干藩臬,不遇”,受到青原公斥责。张燮《黄母陈孺人生传》所记“一再试有司不利,翁或嗔其屠龙”<sup>[7]633</sup>即此事,黄道周遂专心科举,次年参加县试,时漳浦县令黄应举对黄道周文章极为赏识,拟置第一,后得知黄道周正服父丧。招见黄道周,黄应举大异其人,待以不拜,一日而名重公卿。后并为黄道周所作的《续离骚》作序及刊印。时间不长,黄道周因不乐侪俗,欲回顿坑旧居陪伴母亲。《黄母陈孺人生传》记述黄母鼓励黄道周应到漳浦寻求发展:“孺人笑谓:‘柳下和光,何遽减安巢之父哉!第无绝裾,足矣。’”<sup>[7]633</sup>顿坑毕竟偏僻空山,无法满足科举发展,“蛟使夔怜,人与鬼妒,舟在泽而尚移,龙挂网而焉诉”,亦衬托黄道周的天赋才学与周边之人的差距巨大,于是万历三十五年(1607),23岁的黄道周开始走出山岭,至漳浦县令黄应举门下。

其二是黄道周结识一批漳州籍的良师益友。黄应举初识黄道周这一年,黄道周名震浦中,于是结识了林茂桂、薛士彦、卢维楨等三位豪公钜卿。万历三十六年(1608),24岁黄道周又结识张燮兄弟及戴燦、高克正、陈翼飞、蒋孟育等一批漳州籍良师益友,对其一生的学行产生重大影响。这几年,黄道周频繁往来漳州、漳浦,与众良师益友往来交流。

其三是黄道周这些年心境产生变化。移居漳浦既有科举发展的需要,也有良师益友的学习交流,更有母亲的鼓励和支持。《尔雅·释天》:“大岁在己曰屠维”“太岁在西曰作噩”<sup>[16]393</sup>,故移居漳浦“屠维作噩”之年,即己酉年

(1609);移居的日子为“日月俱合”,日月俱合即是不违背自然的状态,也是愉悦心情的体现。黄道周近几年的心境再也没有如今年这般的轻松,自万历乙巳年(1605)发生族人之难,是“中谷歌摧之岁”,属不祥之年;万历丙午年(1606)背井离乡、隐入山林,属痛楚之年;万历丁未年(1607)父亲逝世,属悲伤之年;万历戊申年(1608)属服丧守制之年,而万历己酉年(1609),黄道周充满愉悦心情,“将猿鹤谢怨于王孙,烟霞解痾于竖子”,办完父亲的丧礼,黄道周携带母亲走出顿坑山林,移居人生第三个居住地漳浦县城。

2. 黄道周移居漳浦县城当年的若干大事。青原公逝于丁未年(1607)四月,古代丁忧三年,只要过两个周年,第三年过了头个月即守孝期满,实为“二十五个月”,故黄道周于己酉年(1609)四月后服除,兄弟俩完成父亲丧礼。这是黄道周一个重要的年份,本年共经历三件大事:

其一是娶妻林氏。《庄谱》本年:“已,娶孺人林氏。”<sup>[5]86</sup>娶林氏应在本年服除以后,按闽南七月罕有办喜事的习俗,四月除孝,故黄道周结婚当在五六月份。黄道周关于正室林氏著述不多,《乞言自序状》记载:“妻先娶林氏,未有所出,生一女,先太孺人卒,亦敦朴不著,初赠孺人。”<sup>[11]352</sup>《庄谱》天启三年(1623)癸亥,先生年三十有九:“迎太夫人来京就养,而孺人林氏侍太夫人至嘉兴,病卒。”<sup>[5]93</sup>关于林氏病逝,洪思《文明夫人行状》记述更详:“初,先公为庶常时,迎太夫人入京师,夫人林未有子,携一女子子本,奉姑太夫人,以疾卒于就李。弥留时,谓子本曰:‘而父日以忠孝教于家,我死而幸,勿哭,恐伤太夫人意,后必有能事吾姑善于吾者’。”<sup>[23]</sup>《庄谱》崇祯元年(1628)戊辰,先生年四十有四:“是春,葬先祖母及伯叔,又葬前夫人林氏于北山之左。”<sup>[5]93</sup>

其二是赴省就试不遇。明朝科举制度比较严格,童试包括县试、府试和院试三个阶段,三年两考,县试由县官主考,府试由知府主持,院试由各省学政主持,院试考中者俗称“秀才”,正称为“生员”。《庄谱》本年:“秋七月,先生赴会城就试,不遇。”<sup>[5]86</sup>当指黄道周该年娶妻不久,告别租居在漳浦县城中的母亲与妻子,赴省

城参加院试，落名而归。两年后，《庄谱》万历三十九年（1609），先生年二十有七：“时摄浦篆为司李张公，而主府事者，为昭余闵公。于是邑试、郡试皆以先生为第一。”<sup>[5]88</sup>次年，《庄谱》：“补郡弟子员，时督学冯公得先生文《及一岁寒暑之候论》，大加玄赏，遂拔赴棘闹。”<sup>[5]88</sup>黄道周28岁始为生员。

其三是筑东皋草庐。黄道周赴省就试返浦后，在漳浦东皋建成一草庐自居。崇祯十七年（1644），其门人把东皋旧居改为讲舍，即明诚堂，隆武二年（1646）赐表文明书院，现为“黄道周纪念馆”。东皋草庐落成，黄道周作有《秋后筑垣遂成土室得诗十首》<sup>[24]</sup>。住进东皋草庐后，黄道周回忆自识事二十年来，自己三移其居，多次迁徙于水泽之中，遂作《徙泽记》。黄道周25岁移居漳浦东皋草庐，直至天启元年（1621）北春官，在此间共生活12年；天启五年（1625），41岁黄道周请告归里当年，移葬青原公于北山，在其下建墓庐，正式搬离东皋草庐。

## 五、结 语

三移其居是研究黄道周早年经历的一个重要载体，可以辨析黄道周为何从铜山移居顿坑，又如何从顿坑侨居漳浦。顿坑作为黄道周三移其居的中转站，随着其真实地点及相关史实的考证，黄道周三移其居始末亦得以厘清。《徙泽记》虽然用典深奥、文字晦涩，但结合已考证的渔鼓溪顿坑、族人之难发生的过程，黄道周复游广东行迹，全家避难顿坑山林，黄道周奉母侨居漳浦等早年经历则皆获考辨，此即《徙泽记》的学术价值所在。

### 【参考文献】

- [1] 张哲民. 黄道周之渔鼓溪顿坑考 [J]. 闽台文化研究, 2018 (3): 52-56.
- [2] 黄道周. 徙泽记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三).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 [3] 侯真平. 黄道周纪年著述书画考: 上册 [M]. 厦门: 厦门大学出版社, 1994: 66.
- [4] 刘向. 邹孟轲母 [M] // 绿净, 译注. 古列女传译注.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14: 42.
- [5] 庄起伟. 漳浦黄先生年谱: 卷上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一).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 [6] 洪思. 黄子年谱 [M]. 侯真平, 姜曾泉, 校点.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9.
- [7] 张燮. 黄母陈孺人生传 [M] // 陈正统, 主编. 张燮集 (一). 北京: 中华书局, 2015.
- [8] 东山县铜陵镇关隘顶. 启裕派黄氏世系家谱 [M]. 手抄稿本. 清乾隆编, 民国续编.
- [9] 万明英. 三命会通 [M]. 陈明, 王胜恩, 注释. 北京: 中医古籍出版社, 2008: 145.
- [10] 陈子展. 诗经直解 [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1983.
- [11] 黄道周. 乞言自序状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一).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 [12] 黄道周. 粤东舟中四章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五).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1917.
- [13] 黄道周. 韩海罗碑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三).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1094.
- [14] 杨坚, 点校. 淮南子 [M]. 长沙: 岳麓书社出版社, 1989: 42.
- [15] 张岱. 夜航船 [M]. 刘耀林, 校注. 杭州: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87: 68.
- [16] 管锡华, 译注. 尔雅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
- [17] 方诗铭, 方小芬. 中国史历日与中西历日对照表 [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640.
- [18] 李鼎祚. 周易集解 [M]. 李一忻, 点校.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03: 486.
- [19] 黄道周. 续离骚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四).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 [20] 薛凝度, 主修. 吴文林, 编纂. 云霄厅志 [M]. 民国24年重排印本.
- [21] 张哲民. 黄道周父亲青原公逝于顿坑考 [J]. 闽台文化研究, 2019 (2): 48-52.
- [22] 黄道周. 五言古诗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五).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1844.
- [23] 洪思. 文明夫人形状 [M] // 翟奎凤, 郑晨寅, 蔡杰, 整理. 黄道周集 (一).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65.
- [24] 黄道周. 秋后筑垣遂成土室得诗十首 [M] // 蔡保楨. 柳溪集. 民国甲寅手抄本: 2-13.

(下转第64页)

- 有关纠纷案件的评析 [J]. 天津法学, 2018 (2): 96 - 101. [5] 熊美琦. 突破“对赌协议”第一案 [DB/OL] (2014-08-26) [2019-05-21]. [http://www.fylz.com.cn/ljxw/201408/t20140826\\_1452494.shtml](http://www.fylz.com.cn/ljxw/201408/t20140826_1452494.shtml).
- [4] 罗东川, 杨兴业. “对赌协议”纠纷的法律规制及裁判规则 [J]. 人民司法, 2014 (10): 4 - 8.

## A New Inquiry of the Validity of Target Company's Participation in Substantial Valuation Adjustment Mechanism

ZHOU Mei-hua

(School of Law, Jimei University, Xiamen 361021, China)

**Abstract:** The retrial judgment on Sep 7th, 2018 made by the Supreme Court over QiangJingyan and Shandong Hanlin Biotechnology Co., Ltd., Cao Wubo shares transfer dispute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Hanlin Case”) has aroused the attention of both the theoretical and practice circles to the validity of Valuation Adjustment Mechanism (VAM) between the investor and the target company. In this judgment, the Supreme Court affirmed the target company's practice of joining VAM as a guarantor. In the author's opinion, this is a substantive amendment of Supreme Court's judgment to the rule “valid with the shareholders while invalid with the target company”, which is confirmed by a landmark case named “Haifu Case”. In fact, the arbitral tribunal of the China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nd Trade Arbitration Commission (CIETAC) has adopted a different attitude from the Supreme Court on the problem of whether the target company can take part in the VAM and undertake the equity valuation adjustment obligations. In an arbitral award in 2014, The CIETAC recognized the validity of the VAM between the investor and the target company. By studying the “Hanlin Case” of the retrial by the Supreme Court, we can draw a new idea of introducing the target company into the VAM, realizing the substantial valuation adjustment mechanism between the investor and the target company, and get some enlightenment from it.

**Key words:** valuation adjustment; Valuation Adjustment Mechanism; shares buy-back; force of law

(责任编辑 杨中启)

(上接第 37 页)

## A Study of Huang Daozhou's Three Moves of His Residence Based on His *Xi ZeJi*

ZHANG Zhe-min

(Culture, Athletics and Tourism Bureau of Dongshan County, Zhangzhou 363401, China)

**Abstract:** After Huang Daozhou moved to Donggao in Zhangpu, he wrote *Xi ZeJi* about his moving from his hometown in Tongshan to the forest of Dunkeng, and later to the county seat of Zhangpu, including his revisits to Guangdong. With the textual research on the historical sites such as Dunkeng in Yuguxi and Lintong Mountain, this paper combines the relevant literature with the obscure content of *Xi ZeJi*, and reveals the details about Huang Daozhou's three moves of his residence. His family moved from Tongshan to Dunkeng. Later his father died and shortly after the funeral, his elder brother, Huang Daochen, returned to his hometown in Tongshan. At the same time, the paper makes an analysis of Yuewangshan, Tianzishan, Dasouling, Dongjiang, Beijiang and other places where Huang Daozhou traveled repeatedly in Guangdong.

**Key words:** Huang Daozhou; Tongshan; Dunkeng; Zhangpu; *Xi ZeJi*

(责任编辑 杨中启)